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MADISON

— G R O U P —

Madis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7)

**補充公告
及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有關收購UP SAIL VENTURES LIMITED

49% 股權的須予披露交易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茲提述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目標集團的資料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深圳鯨帆及深圳金輝均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教育管理服務。

目標集團透過合作的中國教育機構為在香港小學教育課程及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註冊的中國學生提供教育及研究支持，為學生提供教育計劃及課程以及相關教學材料。此外，目標集團為計劃在海外及中國繼續深造的中國學生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面試培訓、模擬考試、考試安排及未來教育規劃。

《關於進一步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意見》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中國政府近期已印發《關於進一步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意見》（「**該意見**」）以供實施。

該意見規定（其中包括），(i)現有民辦學科類培訓機構應登記為非營利性機構；(ii)中國有關地方當局應對現有已備案的線上學科類培訓機構進行排查，辦理有關服務的審批手續；(iii)民辦學科類培訓機構不得透過上市平台籌集資金；及(iv)上市公司不得投資民辦學科類培訓機構或購買民辦學科類培訓機構資產。

目前尚不清楚中國地方當局將如何解讀及執行該意見下的政策。本公司正就該意見對目標集團的現有業務營運及業務計劃可能產生的影響尋求中國法律顧問的專業意見。由於該意見可能導致現有法律環境發生變動，從而可能對目標集團的業務造成影響，而目標集團的財務預測可能需要相應調整，本公司亦正在向估值師尋求專業意見，以評估進行經修訂估值的必要性，這可能會導致對代價的調整。

本公司將密切監察中國政策及監管環境的發展，並將於適當時候遵照GEM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該公告內容維持不變。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倘先決條件尚未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最後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之前或本公司與賣方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獲達成（或（視乎情況而定）獲豁免），則買賣協議將告停止及終止，其後買賣協議的訂約方概不承擔其項下的任何義務及責任，惟任何先前違反其條款者則除外。

由於達成買賣協議所載若干先決條件需要額外時間，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賣方已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除上述延長最後截止日期外，買賣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於所有方面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計祖光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群女士及張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祖賢先生太平紳士及計祖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范偉女士、朱健宏先生及劉翁靜晶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adison-group.com.hk>登載。